

# 水利部 黄河水利委员会 行政许可文件

黄许可决〔2024〕2号

##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黄河河道采砂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温县河沙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黄委于2024年1月2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河南省焦作市温县采砂区黄河河道采砂许可申请。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水利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及其他有关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具体许可事项如下：

一、河南省焦作市温县采砂区2023—2024年度采砂实际控制总量为195万吨。采砂区、开采范围、控制开采高程及采砂机

具见附件。

二、禁采期：7月1日至8月31日；调水调沙期及严重凌汛期；黄河西霞院水文站流量大于3000立方米每秒；县级以上黄河防汛指挥机构根据辖区黄河水情、工情、汛情和生态环境保护等实际需求发布的禁采时段。

三、同意你单位提交的《河南省焦作市温县采砂区黄河河道采砂措施方案》。应严格按照《河南省焦作市温县采砂区黄河河道采砂措施方案》开展采砂作业管理、储（售）砂场所布设、制度落实、信息化监管、环境与河道保护、安全度汛管理、警示标志与公示牌设置等相关采砂管理工作。应严格按照许可的作业方式进行河道采砂，不得超范围、超深度、超功率、超船数、超期限、超许可量，采砂结束后应及时撤离采砂船只和机具、平复河床。

五、有效期限为本决定书印发之日起至2024年12月25日。河道采砂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或者累计采砂量达到河道采砂许可证规定的年度采砂实际控制量时，河道采砂许可证自行失效。

六、河道采砂许可证与本决定书一并发放。

七、你单位应接受黄委及其所属有关单位、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

联系人：刘晨晨，电话：0371-66022603

附件：采砂区、开采范围、控制开采高程及采砂机具



附件

采砂区、开采范围、控制开采高程及采砂机具

采砂区名称	开采范围 (经纬度坐标)				控制开采 高程 (m. 85 高程)	采(运)砂船舶信息			其他采砂机具 及设施	备注
						名称	识别号	泵功率 (KW)		
温县 采砂区	112.958527, 34.845509	112.956356, 34.847841	112.958355, 34.848602	112.959425, 34.849599	101.11 ~ 100.14	慧有	CN20148537696	300	输砂管道2条、 集成脱水设施 1套、输砂皮带 机1条	采砂船 为2用 1备
	112.959497, 34.851017	112.959302, 34.852225	112.964542, 34.855435	112.967624, 34.857591		慧有2号	CN20142228128	200		
	112.970980, 34.859734	112.974100, 34.861726	112.977758, 34.863578	112.983569, 34.865089		大旺号	CN20146593224	155		
	112.990870, 34.865615	112.991446, 34.865824	112.991499, 34.865037	112.985049, 34.862913						
	112.980674, 34.860904	112.977401, 34.858775	112.973452, 34.856006	112.969428, 34.852979						
	112.963402, 34.848848									

---

抄送：河南河务局，焦作河务局，温县采砂办。

---

黄河水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月9日印发

---